

优惠政策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为向您提供更优惠的银行服务，我行制定了如下服务收费优惠政策，对部分银行服务收费提供减免和优惠。本优惠政策应视为《个人银行服务收费标准》的一部分，为《个人银行服务收费标准》的补充和修改。除本公告提及的优惠政策外，其它收费标准维持不变，仍以《个人银行服务收费标准》为准。

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/内容描述	适用客户	原收费标准	优惠政策	
				优惠期间	优惠内容
1	账户管理费	优先理财客户	每月人民币150元/等值外币	2015年5月12日至2015年6月30日	于2015年5月12日至2015年6月30日受邀加入“优先理财”的客户，如客户于优惠期间同意加入“优先理财”，自客户同意加入之日起，可免除前12个月账户管理费。
2	借记卡补（换）卡工本费	优先理财客户	50元/卡/次	2015年5月12日至2016年12月31日	加入“优先理财”的客户，如客户于优惠期间加入“优先理财”，并于优惠期间更换借记卡为白金借记卡，可免收补（换）卡工本费。
3	借记卡补（换）卡工本费	个人理财客户、个人银行尊享计划客户	50元/卡/次	2015年5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	于2015年5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内受邀换领逸账户借记卡的客户，须在2016年3月31日前完成换卡，并可免收补（换）卡工本费。

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行的信赖与支持！

渣打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2015年5月12日